

# 政府采购合同

## 北京市密云区医院

甲方：北京市密云区医院

乙方：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人（甲方）：北京市密云区医院

中标人（乙方）：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市密云区医院在密云区医院核磁机、导管机、水冷机设备维保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核磁机、导管机、水冷机设备维保项目经北京恒乐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 MYZC-2022-C0029 招标文件在国内公开招标。经评审委员会评定，确定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经平等协商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有效期：2022 年 5 月 27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止

2. 乙方在合同期内为如下设备提供维修保养服务：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数量  | 使用年限 | 备注 |
|----|----------------------|-----|------|----|
| 1  | MAGNETOM ESSENZA Dot | 1 台 | 3 年  |    |
| 2  | Artis zee floor      | 1 台 | 3 年  |    |
| 3  | 水冷机                  | 1 台 | 3 年  |    |

3. 合同金额：

总价（人民币）：¥3,270,000.00（大写）：叁佰贰拾柒万元整。

4.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0 日内，甲方将第一期合同款，计人民币 ¥1,090,000.00（人民币壹佰零玖万元整）付给乙方。

第二期合同款应在 2023 年 5 月 27 日前付清。

第三期合同款应在 2024 年 5 月 27 日前付清。

合同款第一、二、三期每期人民币 ¥1,090,000.00（人民币壹佰零玖万元整）。每年为一个付款周期。

乙方帐户信息如下：

账号名称：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翠微路支行

账号：20000017577600026863768

行号：313100000587

5. 乙方须向甲方提供以下文件：

5. 1 营业执照复印件；

5. 2 投标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为本合同重要组成文件

6. 服务内容和要求：

6. 1 设备名称：MAGNETOM ESSENZA Dot

6. 1.1 服务类型：全程保证合同（工时+备件）

6. 1.2 服务提供者：西门子

6. 1.3 服务内容：

- 工时（服务必须直接提供给买方）
- 有限备件（新备件必须直接发至买方，损坏件需退回西门子）
- 冷头
- 工作站
- 水冷机
- 保证开机率 95%
- 安全检查
- 质量保证
- 安全升级
- 24 小时\*365 天热线支持
- 西门子远程服务
- 企业用户互联网现场连接服务
- 预防性保养（每合同年度内两次）
- 预防性保养耗材

6. 1.4 不包含的服务内容

- 磁体
- 液氦
- 其他厂家之产品及其劳务
- 再安装及所需备品备件
- 其他未明确被包含在本合同中的服务

6. 2 设备名称: Artis zee floor

6. 2.1 服务类型: 全程保证合同 (工时+有限备件)+两只球管

6. 2.3 服务内容:

- 工时 (服务必须直接提供给买方)
- 有限备件 (新备件必须直接发至买方, 损坏件需退回西门子)
- 工作站
- 保证开机率 95%
- 安全检查
- 质量保证
- 安全升级
- 24 小时\*365 天热线支持
- 西门子远程服务
- 企业用户互联网现场连接服务
- 预防性保养 (每合同年度内两次)
- 预防性保养耗材

6. 2.4 不包含的服务内容

- 球管 (包含在本合同内的除外)
- 高压变压器
- 探测器
- 其他厂家之产品及其劳务
- 再安装及所需备品备件
- 其他未明确被包含在本合同中的服务

7. 特殊约定: 在合同期内, 保证以优惠价格提供两只原厂 ZEE FLOOR 球管, 球管单价为人民币 944,000/支 (球管价格不包含在维保总价中), 买方提出更换球管应在球管发运前付清费用。

合同期结束后, 若买方提出更换, 则需按照西门子公司最新价格支付球管费用。

## 附录：术语解释

### 工时：

在服务合同期内所需的人工费用，签订服务合同的客户享受优先派工。

### 有限备件：

维修设备时更换问题部件，并负责备件的运输，具体包括：

1. 提供保修所需的常规备件（不含消耗品、附件、X光球管、特殊部件及其他厂家的产品）
2. 优先运送零备件
3. 与西门子全球物流网络快速链接
4. 回运报废部件

### 备件：

维修设备时更换问题部件，并负责备件的运输，具体包括：

1. 提供保修所需的常规备件（不含消耗品、附件及其他厂家的产品）
2. 优先运送零备件
3. 与西门子全球物流网络快速链接
4. 回运报废部件

### 保证开机率：

在服务合同期内西门子所承诺的设备开机率 95%，如年度内开机率不足 95%，在合同到期后通过 1:1 的时间比例延长保修期补足。

### 安全检查：

安全检查将按照西门子标准及当地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 制定检查计划
2. 机械安全检查

### 3. 电气安全检查

### 4. 记录检查结果

#### 质量保证:

通过以下任务和工作以保证设备质量达到西门子颁布的质量标准。

1. 制定检查计划
2. 图像质量（效果）检查
3. 评判参数结果
4. 调整/校准
5. 记录检查结果

#### 安全升级:

按照西门子建议及要求提供硬件和软件升级，以提高设备的安全性和性能。

1. 持续监控设备是否需要升级
2. 提供安全性升级
3. 提供建议性升级
4. 记录升级程序
5. 按照西门子的建议及要求提供硬件和软件免费升级。

#### 技术电话支持:

全国范围内免费热线电话 400 810 5888,由西门子设备运行保障中心提供快速诊断和支持服务。

#### 西门子远程服务:

通过高速网络让客户连通我们的专家，可享受在线诊断、升级、自动报告、维修及应用支持。

#### 企业用户互联网现场连接服务:

1. 路由器和 ADSL 通讯费用（由网络服务运营商收取）

2. 为实现企业用户医疗设备互联网连接，西门子服务工程师需进行两次现场服务

a) 服务工程师现场安装医疗设备互联网连接的各项配置

b) 服务工程师现场激活 MNP（网络协议）

预防性保养：

按照西门子保养计划提供，以保证设备处以最佳运行状态，包括：

1. 记录并安排保养时间
2. 保养计划更换损耗部件
3. 检测
4. 按照厂家标准进行调校
5. 确认各项技术指标及性能
6. 记录设备状况

预防性保养损耗品：

预防性保养中需更换的损耗品由西门子公司免费提供。

7. 除外责任：

7.1 由于公认的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损坏。（如：火灾、雷闪、洪水、龙卷风、冰雹、地震、爆炸、房屋倒塌、暴乱、坠机及撞车、蓄意破坏、缺乏燃料或水电、劳资纠纷、罢工和停工等等。）

7.2 由甲方或第三方不当维修所造成的损坏。

7.3 人为因素造成的停机和损坏。

7.4 由其他设备不当使用造成的损坏。

8. 合同的保证：

8.1 甲方：

8.1.1 按机器使用手册的要求进行操作及日常维护，并保证机器所需电源、气源的正常供应等环境的要求。

8.1.2 乙方在提供服务期间所提供的信息，甲方应该保密。乙方对该信息拥有所有权，未经乙方书面同

意，甲方不得擅自使用或泄露外界。

8.1.3 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到期的款项。

8.2 乙方：

8.2.1 遵守合同约定向甲方提供维修保养服务。

8.2.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维保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该损失，甲方也有权另行委托第三方提供维保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合同期限内，此种情况累计出现三次及其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总金额 30% 的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就不足部分乙方还需负责赔偿。

8.2.3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受到人身、财产损害的，应当由乙方依法承担相关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2.4 乙方工作人员在工作中造成他人人身、财产损害的，应当由乙方依法承担相关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争议的解决：

双方应本着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争议。如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

合同一式六份，甲方持四份，乙方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北京市密云区医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5 月 24 日

乙方（盖章）：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2 年 5 月 24 日

## 医疗卫生机构医药产品廉洁购销合同

甲方：北京市密云区医院

乙方：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医疗卫生行风建设，规范医疗卫生机构医药购销行为，有效防范商业贿赂行为，营造公平交易、诚实守信的购销环境，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甲乙双方按照《民法典》及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约定购销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等医药产品。

二、甲方应当严格执行医药产品购销合同验收、入库制度，对采购医药产品及发票进行查验，不得违反有关规定合同外采购、违价采购或从非规定渠道采购。

三、甲方严禁接受乙方以任何名义、形式给予的回扣，不得将接受捐赠资助与采购挂钩。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并支付费用的营业性娱乐场所的娱乐活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索要现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贵重礼品等。被迫接受乙方给予的钱物，应予退还，无法退还的，有责任如实向有关纪检监察部门反映情况。

四、严禁甲方工作人员利用任何途径和方式，为乙方统计医师个人及临床科室有关医药产品用量信息，或为乙方统计提供便利。

五、乙方不得以回扣、宴请等方式影响甲方工作人员采购或使用医药产品的选择权，不得在学术活动中提供旅游、超标准支付食宿费用。

六、乙方指定 陈萍 作为销售代表洽谈业务。销售代表必须在工作时间到甲方指定地点联系商谈，不得到住院部、门诊部、医技科室等推销医药产品，不得借故到甲方相关领导、部门负责人及相关工作人员家中访谈并提供任何好处费。



七、乙方如违反本合同，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终止购销合同，并向有关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报告。如乙方被列入商业贿赂不良记录，则严格按照《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建立医药购销领域商业贿赂不良记录的规定》（国卫法制发〔2013〕50号）相关规定处理。

八、本合同作为医药产品购销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与购销合同一并执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九、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上报上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执一份，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22年5月24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经办人签名：

2022年5月24日

